

打着“海外专柜正品”幌子卖假货？

静安警方破获特大网络售假案 涉案金额超2000万元

□ 首席记者 陈颖婷

随着跨境电商的蓬勃发展，越来越多的人选择通过电商平台提供的“海外专柜正品”等渠道来购买进口商品，一些不法商家却悄悄混入其中，开始兜售假货，不仅损害了消费者的权益，还严重影响了平台的信誉。近日，静安警方成功破获一起特大跨境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涉案金额达2000余万元。目前，以匙某、李某为首的10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购买的多个品牌的服饰均疑似假冒

2024年8月，静安警方接到消费者举报，称在某网络平台的一家“海外专柜正品”海外专营店网店里购买的多个品牌的服饰均疑似假冒。经鉴定，涉案商品确系侵权产品。警方随即成立办案专班展开调查，发现该店铺宣称“海外直邮”，实则通过广西、广东两地的境内仓储物流基地发货。

侦查显示，该团伙采用“双公司运作”模式：由李某实控的深圳某进出口贸易公司负责注册海外专营店及仓储物流，匙某实控的广州某品牌代理公司专司直播引流与售后服务。进一步调查发现，该犯罪团伙还实际控制着5家海外专营店，专门以“海外专柜正品”名义销售假冒商品，价格约为市场价的7折。

“该案呈现出犯罪网络跨地域、售假链路长、主观故意认定难等特点”，静安公安分局经侦支队副队长张臻峰介绍。为了让“进口”商品更逼真，该团伙将境内生产的假冒品牌服饰包装成“进口正品”，通过多种渠道运送至香港、澳门等地，再通过关联公司报关入境，并为假冒服饰

交税，以此获取进出口单据后，于主流电商平台实施规模化网络销售，同时利用境外企业对公账户实施资金转移，形成了“境内制假——跨境洗钱”的犯罪链条。

面对电子证据碎片化难题，静安警方专门走访多家电商平台，依托企业提供的数据模型，对30余万条交易记录进行碰撞比对，最终成功锁定关键资金链路。此外，经查证，以匙某、李某等人为首的犯罪团伙曾多次因违规经营被

平台处罚，但其通过不同的关联公司“改头换面”，重新经营，这成为了其“知假售假”主观故意的关键证据。

去年12月12日，静安警方在广东、广西当地警方的支持配合下，同步对该犯罪团伙多个窝点展开收网行动，抓获以匙某为首的10名犯罪嫌疑人，现场查获假冒品牌服饰2万余件，查封5处仓储窝点。目前，犯罪嫌疑人匙某、李某等10人均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之中。

不满邻居深夜高声打电话扰民？

“隔空喊话”未果 男子竟高空扔牛奶瓶出气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黄群

本报讯 因深夜有人在楼下打电话，居民周某一气之下从三楼窗口抛下牛奶瓶，四散的碎玻璃划伤了居民。日前，周某因涉嫌高空抛物罪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近日，闵行公安分局华漕派出所接110报警称，报警人在某小区楼下打电话，突然被高空坠下的玻璃制品落地产生

的碎片砸中后颈部，导致出血。接报后，华漕派出所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并在地面发现了水渍和四散的玻璃碎片，询问得知，报警人葛先生曾听到有人让他小声打电话。在民警了解情况时，三楼业主周某从附近楼栋赶来，然而他却指责葛先生在楼下打电话，影响其休息。面对民警询问，周某却对“高空抛物”的行为不以为然，只认为是“出口气”。“没想到这么严重。”到案

后，经民警法律教育，周某坦白，因当晚葛先生打电话噪音扰民，在“隔空喊话”未果后，自己随手将牛奶瓶扔出窗外泄愤。目前，周某因涉嫌高空抛物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同时，民警也对葛先生在夜间噪音扰民的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警方提醒市民，高空抛物已正式入刑，情节严重者将受到刑罚惩处。切勿为一时之气，触犯法律红线。

热心网友要带老人投资黄金？

普陀警方成功劝阻一起电信网络诈骗

□ 见习记者 王蔚然
通讯员 邵谨铭

本报讯 近期以来，黄金市场人气持续火爆，诈骗分子也借此契机，谎称有渠道低价投资黄金，并以此实施诈骗。日前，普陀警方通过警银联动机制，成功劝阻一起电信网络诈骗，为居民避免了19万元的损失。

2月15日上午，普陀公安分局桃浦派出所接辖区某银行工作人员报警称，有一名老人正在银行内取现，但情况十分异常，疑似遭遇了电信网络诈骗。接报后，民警立即赶往现场。

经查，老人并未提前预约大额取款，当工作人员询问其钱款用途时，老人支支吾吾答不上来。工作人员见状，怀疑老人上当受骗，便报警求助。

“阿姨，你取这么多钱是要拿给谁啊，家里人清楚吗？”起初，面对民警的询问，老人

不愿回答，始终坚称自己并未被骗。

经过耐心沟通，老人这才向民警透露了实情。原来，老人最近在网上认识了一位“好友”，对方称自己是投资理财的专家。当谈及近期黄金市场行情时，“好友”透露说其有低价购买黄金的法子，并询问老人是否要随他一起投资入股。出于对“好友”的信任，老人便承诺拿出19万元积蓄，跟着对方一起投资。

老人口中始终念叨着对方是自己的朋友，不愿相信其被骗的事实。为了进一步将老人从“深度洗脑”的状态拉回，民警立即通知家属到场，配合警方共同开展反诈宣传。

最终，在经过长达一个多小时的劝阻后，老人彻底放弃了投资理财的想法，并将骗子的联系方式全部删除。同时，民警提醒老人子女，要多多关注老人的日常动向，发现异常需及时沟通，避免再次发生类似的情况。

“拆迁办工作人员”能办老宅平移？

诈骗31万余元 “诈骗老手”再次落网

□ 记者 沈媛
通讯员 曹雅卉 蔡新纪

本报讯 近日，金山警方破获一起冒充拆迁办工作人员诈骗他人钱财的案件，涉案金额达31万余元。目前犯罪嫌疑人姚某因涉嫌诈骗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近日，金山公安分局兴塔派出所接辖区群众陈女士报警称，她被一个自称拆迁办工作人员的男子以有能力帮忙平移、分房、个人借款等理由诈骗了31万余元。

经了解，2023年4月，陈女士在自己经营的店铺里遇到前来就餐的男子姚某，从交谈中得知对方在拆迁办工作。由于陈女士认为自己的老宅符合平移条件，却多次申请未获得通过，便向姚某咨询申请平移的相关事项。姚某声称，自己不仅能帮她办理老宅平移，还能帮她在枫泾镇上另外分配一套房子，得知此消息的陈女士喜出望外。

2023年4月至2024年12

月期间，姚某以要请领导吃饭、打点领导送礼、自己做手术、发生交通事故需赔钱等为由，先后骗陈女士向其转账30余次，累计金额达31万余元。

直至2024年12月，姚某几次三番找理由推脱之前的约定，眼看着平移的事情始终没办成，陈女士感觉花出去的钱都打了水漂，便向姚某催讨欠款，姚某仍以各种理由搪塞，察觉不对劲的陈女士便报了警。

接到报警后，兴塔派出所立即展开调查取证。经查，民警发现姚某是一名无业人员，还是一名“诈骗老手”，曾多次因诈骗被判刑，且在2008年同样以冒充拆迁办工作人员的方式实施诈骗。民警循线追踪，最终于近日成功将其抓获。

经讯问，姚某对其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姚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金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